



布克文學獎的難題： 英國文學難敵美國文學？

旅美文字工作者
施 清 真

英國文壇最重要的布克獎日前作出重大宣布，總部設於倫敦的曼恩投資集團（Man Investment Group）獲選為布克獎的贊助單位，並應允未來5年內捐出250萬英鎊，布克獎基金會也考慮作出一些變革，消息見報之後隨即在英美文學界引發震撼，不少知名作家及書評家都加入這場論戰。

布克獎成立於1968年，數十年來一直是英國最負盛名的文學大獎。布克獎的評審小組包括小說家、書評家、及學術界人士，每年的評審幾乎很少重複，正因如此，布克獎的專業水準及公信力皆為文學獎項之冠，獲獎的小說家也備受尊重。英國、愛爾蘭及大英國協的小說家都有資格角逐布克獎，評審小組從百餘部小說中選出6部決選作品，然後再從決選作品中選出布克獎得主。每部決選作品可獲獎金一千英鎊，布克獎的獎金則達兩萬英鎊，獲獎的作家頓時成為文學新貴，莫不名利雙收。

布克獎向來由Big Food Group獨家贊助，但去年10月，布克獎基金會表示有意甄選新的贊助團體，消息傳出之後，許多商業機構表達高度意願，今年4月底，布克獎基金會宣佈曼恩投資集團雀屏中選，且將在未來5年內捐助250萬英鎊，布克獎的獎金因此大幅提升，決選作品的獎金從1000英鎊調升至2500百英鎊，布克獎獎金則由2萬英鎊躍升5萬英鎊，並更名為「曼恩布克獎」（Man Booker Prize）。除此之外，布克獎基金會考慮從2004年起，允許美國作家角逐布克獎，雖然基金會尚未做出最後決定，但這個消息已在英美文學界引發爭端。

首先發難的是今年布克獎的評審小組主席麗莎·賈汀（Lisa Jardine），她在接受英國媒體訪問時表達強烈異議。她說現在評審委員每年必須閱讀百餘部小說，將來美國作家若能參賽，勢必加重評審委員的負擔，誰有時間和精力承擔這樣的責任呢？更何況，她認為美國作家的格局大、眼界廣，英國作家怎能與之抗衡？賈汀甚至表示連馬丁·艾米斯（Martin Amis）或是伊恩·麥克依溫（Ian McEwan）之類的英國作家，都難以動搖像飛利浦·羅斯（Philip Roth）之類的偉大作家，言下之意是即使英國最優秀的文學家，碰到了美國名作家，也只有乖乖臣服，更別提一般的新進作家。賈汀擔心布克獎開放給美國作家之後，美國出版界將挾其文化優勢，大舉進佔英國文學界，結果將使英國淪為另一個美國文化殖民地。原本屬於英國的布克獎，也將成為美國人的天下。

賈汀的言論引發兩極化的回應，澳洲作家湯瑪斯·肯納利（注1）（Thomas Keneally）表示贊同，他認為澳洲地處邊陲，本來就很難在文學版圖上嶄露頭角；美國有太多優秀的作家，誰能與東妮·摩里斯（Toni Morris）抗衡呢？1987年布克獎得主Penelope Lively表示，雖然他不認為美國作家勝過英國作家，但他贊成維持現狀。況且，既然英國作家不能角逐美國普立茲文學獎，布克獎憑什麼要開放給美國作家？印度作家阿蘭達蒂·洛伊（注2）（Arundhati Roy）則表示不在乎，他認為作家關心自己的作品，得不得獎、和誰比較都是其次，他不在乎、也不關心別人寫些什麼。



薩蒙·魯西迪（注3）（Salman Rushdie）的立場就沒有這麼中立，這位以《魔鬼詩篇》聞名於世的作家在接受英國衛報（Guardian）訪問時，強烈駁斥賈汀的說法，他認為賈汀自認矮人一截，把布克獎說成二等獎項，這種說法簡直是無稽之談。他表示既然加拿大、印度、巴基斯坦等地區的作家可以角逐布克獎，為了公平起見，美國作家也應該有資格參加。石黑一雄（注4）（Kazuo Ishiguro）也抱持同樣觀點，他說這些年來布克獎讓澳洲、南非等地區的作家躋身世界文壇，現在布克獎的觸角應該延伸到美國；況且，他認為英美兩地的文學交流不夠熱絡，美國作家若能加入布克獎的競爭行列，正好提供一個交流的機會。兩度榮獲布克獎的南非作家柯耶慈（注5）（J M Coetzee）則表示，基本上他贊同讓美國作家加入競爭行列，但應該維持布克獎的精神，換言之，評審小組的成員應以英國人為主，這樣才能反映出英國人的文學品味。

英國文壇眾說紛紜，美國文學界則處之泰然，靜觀其變。東妮·摩里斯等知名作家表示有機會角逐布克獎當然最好，但他們也不打算積極爭取。美國書評家則不解英國文壇的「自嘲心態」，紐約時報知名的書評家 Michiko Kakutani 日前撰文表示，英國的文學傳統影響了無數美國作家，雖然兩地的文學觸角不同，但卻沒有高下之別。Kakutani 在文中列舉了伊恩·麥克伊溫等數位英國作家的近作，大力推崇大英國協作家的原創性，他認為英國作家融合了後現代及魔幻文學的精湛，美國作家才應該覺得自比不如。

誠如 Kakutani 所言，賈汀等人的說辭反映出英國文壇的「老二心態」，其實不只英國，其他歐洲國家面對美國時，多多少少都顯現出此等心態。歐洲國家雖然具有深厚的文化傳統，但經過一世紀的戰亂，世界霸主已落入美國手中。美國挾其雄厚的政經及軍事實力，對外輸出美國文化，美國電影、電視等娛樂工業遍佈全球，歐洲各國雖有意抗

拒，但仍阻止不了美國文化的影響力。英法等國的菁英份子對所謂的「文化入侵」深感不安，法國甚至限制美國電視節目的播出比例。英國是美國的老大哥，對美國文化更保持矛盾的心態。很諷刺的是，在美國評論家的眼裡，只有歐洲文壇才能蘊育出深度的文學作品。紐約時報、華盛頓郵報及紐約客等重量級書評向來獨衷英國作家，美國文壇非常重視布克獎，就連決選作品都廣受書評家青睞，諸如約翰·厄普戴克及蘇珊·桑塔格等著名小說家暨評論家，更是密切注意英國文壇的動態，英國作家馬丁·艾米斯及魯西迪在美國文學界也頗負盛名，誰能說英國文學作品不如美國呢？

其實就讀者的立場而言，只要評審過程公正客觀，哪些地區或國家參加競賽都無所謂。與其花時間爭辯哪個國家的文學作品較佳、或是文學獎項的基本精神為何，作家們倒不如多讀多寫，為自己、為讀者創作出更優良的作品。布克獎及其他獎項畢竟是「文學」獎，少了優秀的文學作品，誰會在乎哪些國家參賽呢？

注釋

- 注 1. 1982 年布克獎得主，得獎作品《辛德勒的名單》（Schindler's Ark），中譯本由時報出版
- 注 2. 1997 年布克獎得主，得獎作品《微物之神》（The God of Small Things），中譯本由天下文化出版
- 注 3. 1981 年布克獎得主，得獎作品 *Midnight's Children*
- 注 4. 1989 年布克獎得主，得獎作品《長日將至》（The Remains of the Day），中譯本由皇冠出版
- 注 5. 柯耶慈於 1983 與 1999 兩度榮獲布克獎，得獎作品分別是《麥克·K 的生命與時代》（Life and Times of Michael K）和《屈辱》（Disgrace），中譯本皆由天下文化出版